

证券代码：872655

证券简称：正明环保

主办券商：财信证券

湖南正明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8月16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方式
- 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8月2日以电话、电子邮件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监事会主席刘鹏先生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出席会议的人数、召集、召开的程序及议事内容等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0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湖南正明环保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

1. 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

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和《关于做好挂牌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披露工作的通知》等有关要求，公司监事会对公司《2024 年半年度报告》进行了审核，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1、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全国股转公司的规定和公司章程；

2、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各项规定，未发现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出公司的实际情况；

3、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 （一）《湖南正明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 （二）《湖南正明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

湖南正明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 年 8 月 19 日